

### 财务第一教室直播间

直播免费，回放为会员专享

每周2次，每次一小时左右

内容主要包括税务课程

我们的课程，由500强企业CFO、四大合伙人、税局专家、全国税务领军、全国会计领军、知名律师、EXCEL专家、以及专职讲师授课

### 财务第一教室官网

www.cfoclass.com，是国内领先的财税学习平台

课程分为四大类：“高端课程、岗位课程、实操课程、考证课程”

高端课程**1000余节课**，除税务课程外，更包括**大量优质财务课程**满足财务人需要，服务**120多万**用户。

公司成立10年，始终不忘初心。

打造质量，为财务人创造价值！



扫描二维码咨询课程



1



## 小微企业最新普惠性减税政策实务解读

主讲人：一明老师

Tel : 400-027-0056

Web : www.cfoclass.com

2

# 目录



一、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二、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

三、月10万以下免税政策

# PART 01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会议决定，对**小微企业**推出一批新的普惠性减税措施。

1. 大幅放宽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小型微利企业**标准.....
2. 对**主要包括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的小规模纳税人**，将增值税起征点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
3. 允许各省（区、市）政府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在50%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等地方税种及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类2018年版）》等部分表单样式及填报说明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3号）

6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4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地方税种和相关附加减征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5号)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数文连发，配齐！

7



### 小型、微型企业：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

## 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7]77号

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 PART 02

## 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





第二十八条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所称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 （一）**工业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1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
- （二）**其他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8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



回顾：

2018.1.1-2020.12.31

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的小型微利企业，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新标准：

- 1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
- 2资产总额5000万元以下
- 3从业人数300人以下
- 4应纳税所得额300万元以下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13

新规定：

1.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5%\*20%=5%)

2.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0%\*20%=10%)

核定征收OR查账征收均可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14

案例：

某企业2019年资产总额1500万元，年应纳税所得额为120万元，从业人数150人。

计算：

$$100 * 25% * 20% + 20 * 50% * 20% = 7 \text{万元}$$

$$120 * 20% = 24 \text{万元}$$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15

从业人数，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不变)**

从业人数和资产总额指标，应按企业全年的季度平均值确定。**(不变)**

$$\text{季度平均值} = (\text{季初值} + \text{季末值}) \div 2$$

$$\text{全年季度平均值} = \text{全年各季度平均值之和} \div 4$$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年度中间开业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以其**实际经营期**作为一个纳税年度确定上述相关指标**(不变)**

16



统一按季度预缴。**(不变)**

资产总额、从业人数指标比照“全年季度平均值”的计算公式，**计算截至本期申报所属期末的季度平均值**；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指标暂按**截至本期申报所属期末不超过300万元**的标准判断。**(变化)**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17



原不符合条件的，在年度**中间**按规定判断**符合**条件的，应按照**截至本期申报所属期末累计情况计算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调整)**

当年度此前因不符合条件而**多预缴**，可在**以后季度抵减**。**(不变)**

按月度预缴企业所得税的企业，在当年度4月、7月、10月预缴申报时，如果按照本公告第三条规定判断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下一个预缴申报期起调整为按季度预缴申报**，一经调整，当年度内不再变更。**(调整)**

18



通过填写纳税申报表相关内容，即可享受政策。**(不变)**

实行核定应纳税额征收的企业，需要调减定额的，由主管税务机关按照程序调整，并及时将调整情况告知企业。**(增加)**

企业预缴时已享受减免政策，汇算清缴时不符合的，应当按照规定补缴税款。**(不变)**

申报表：文字表述**(调整)**

19



**案例：**

季度	从业人数		资产总额（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累计值，万元）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第1季度	120	200	2000	4000	150
第2季度	400	500	4000	6600	200
第3季度	350	200	6600	7000	280
第4季度	220	210	7000	2500	350

20

**财** 务第一教室

指标		第1季度	第2季度	第3季度	第4季度
从业人数	季初	120	400	350	220
	季末	200	500	200	210
	季度平均值	$(120+200) \div 2=160$	$(400+500) \div 2=450$	$(350+200) \div 2=275$	$(220+210) \div 2=215$
	截至本期末季度平均值	160	$(160+450) \div 2=305$	$(160+450+275) \div 3=295$	$(160+450+275+215) \div 4=275$

21

**财** 务第一教室

资产总额 (万元)	季初	2000	4000	6600	7000
	季末	4000	6600	7000	2500
	季度平均值	$(2000+4000) \div 2=3000$	$(4000+6600) \div 2=5300$	$(6600+7000) \div 2=6800$	$(7000+2500) \div 2=4750$
	截至本期末季度平均值	3000	$(3000+5300) \div 2=4150$	$(3000+5300+6800) \div 3=5033.33$	$(3000+5300+6800+4750) \div 4=4962.5$
应纳税所得额(累计值, 万元)	150	200	280	350	
判断结果	符合	不符合 (从业人数超标)	不符合 (资产总额超标)	不符合 (应纳税所得额超标)	

22



## 按季度填报信息

季初从业人数		季末从业人数	
季初资产总额(万元)		季末资产总额(万元)	
国家限制或禁止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小型微利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3



## PART 03

月10万以下免税政策详解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24



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25



一、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30万元）的，免征增值税。

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超过10万元，**但扣除本期发生的销售不动产的销售额后未超过10万元的**，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取得的销售额免征增值税。

26



1. 3万---10万
2. 扣除销售不动产计算销售额，未超过10万，享受政策
3. 明确纳税人以**所有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包括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和不动产）**合并计算**销售额，判断是否达到免税标准。

27

例1：

A小规模纳税人2019年1月销售货物4万元，提供服务3万元，销售不动产2万元。

**合计**销售额为9（=4+3+2）万元，**未超过**10万元免税标准，

因此，该纳税人**销售货物、服务和不动产**取得的销售额9万元，**可享受**小规模纳税人免税政策。

28

例2：

A小规模纳税人2019年1月销售货物4万元，提供服务3万元，销售不动产10万元。

**合计**销售额为17（=4+3+10）万元，**剔除**销售不动产后的销售额为7(=4+3)万元

因此，该纳税人**销售货物和服务**相对应的销售额7万元可以**享受**小规模纳税人免税政策，**销售不动产**10万元应**照章**纳税。

29



二、适用增值税差额征税政策的小规模纳税人，以**差额后的销售额**确定是否可以享受本公告规定的免征增值税政策。

《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中的“免税销售额”相关栏次，填写差额后的销售额。

30



### 按差额后销售额确定

2019年1月，某建筑业小规模纳税人（按月纳税）取得建筑服务收入20万元，同时向其他建筑企业支付分包款12万元，则该小规模纳税人当月扣除分包款后的销售额为8万元，未超过10万元免税标准，因此，当月可享受小规模纳税人免税政策。

财 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31



废止：《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营改增试点若干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26号）第三条

按照现行规定，适用增值税差额征收政策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以**差额前的销售额**确定是否可以享受3万元（按季纳税9万元）以下免征增值税政策。

财 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32



三、按固定期限纳税的小规模纳税人可以选择以1个月或1个季度为纳税期限，一经选择，一个会计年度内不得变更。

变化：

一个会计年度不得变更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36号文 第四十七条

增值税的纳税期限分别为1日、3日、5日、10日、15日、1个月或者1个季度。纳税人的具体纳税期限，由主管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应纳税额的大小分别核定。

以1个季度为纳税期限的规定适用于小规模纳税人、银行、财务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信用社，以及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纳税人。不能按照固定期限纳税的，可以按次纳税。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九条所称的**其他个人**，采取**一次性收取租金**形式出租不动产取得的租金收入，可在对应的**租赁期内平均分摊**，分摊后的**月租金收入未超过10万元的**，**免征**增值税。

变化：

3万---10万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35

废止：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改增试点若干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53号）第二条

其他个人采取一次性收取租金的形式出租不动产，取得的租金收入可在租金对应的租赁期内平均分摊，分摊后的月租金收入不超过3万元的，可享受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36



五、转登记日前**连续12个月（以1个月为1个纳税期）或者连续4个季度（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累计销售额未超过500万元**的一般纳税人，在**2019年12月31日前**，可选择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的其他事宜，**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统一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等若干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1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统一小规模纳税人标准有关出口退（免）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0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37



**同时符合：**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登记为**一般纳税人**。

（二）转登记日前连续12个月（以1个月为1个纳税期，下同）或者连续4个季度（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下同）累计应征增值税销售额（以下称应税销售额）**未超过500万元**。

达标OR登记 and 工业or商业 and 不超500万

38



1.应税销售额：纳税人自行申报的全部应征增值税销售额，其中包括免税销售额和税务机关代开发票销售额、稽查查补销售额、纳税评估调整销售额。

“稽查查补销售额”和“纳税评估调整销售额”计入查补税款申报当月（或当季）的销售额，不计入税款所属期销售额

2.转登记日前经营期不满12个月或者4个季度的，按照月（季度）平均应税销售额估算上款规定的累计应税销售额。

39



3. 尚未申报抵扣的进项税额以及转登记日当期的期末留抵税额，计入“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核算。

4.可以继续使用现有税控设备开具增值税发票，不需要缴销

5.填报《一般纳税人转为小规模纳税人登记表》并提供税务登记证件；当场办理。

40



6.转登记纳税人在**一般纳税人期间**发生的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未开具增值税发票需要补开的，应当按照**原适用税率或者征收率补开**增值税发票；发生销售折让、中止或者退回等情形，需要开具红字发票的，按照**原蓝字发票记载的内容开具红字**发票；开票有误需要重新开具的，**先按照原蓝字发票记载的内容开具红字发票后，再重新开具正确的蓝字发票。**

CFOCLASS.COM

41



7.转登记纳税人在一般纳税人期间销售或者购进的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自转登记日的下期起**发生销售折让、中止或者退回的，调整转登记日当期**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和应纳税额。

（一）调整后的应纳税额**小于**转登记日当期申报的应纳税额形成的多缴税款，从发生销售折让、中止或者退回**当期的应纳税额中抵减**；不足抵减的，结转下期继续抵减。

42



(二) 调整后的应纳税额**大于**转登记日当期申报的应纳税额形成的少缴税款，从“**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中抵减；抵减后仍有余额的，计入发生销售折让、中止或者退回当期的应纳税额一并申报缴纳。

例：A公司转登记日7月1日

(1-7月一般纳税人，小规模自8.1起，均按月)

10月份发生一般纳税人期间的销售退回等情形，调整7月销项、进项和应纳税额

43



7月： $100-20=80$

修正后：7月： $80-20=60$

多交20万，从10月份应纳税额中抵减；

7月： $100-20=80$

修正后：7月： $100-10=90$

少交10万，从待抵扣进项税额中递减，不足并入10月应纳税额；

44



**注意：**曾在2018年选择过转登记的纳税人，在2019年仍可选择转登记；但是，2019年选择转登记的，再次登记为一般纳税人后，不得再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

自转登记日的下期起连续不超过12个月或者连续不超过4个季度的经营期内，转登记纳税人应税销售额超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的，应当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转登记纳税人按规定再次登记为一般纳税人后，不得再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

45



缴纳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规定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的，自成为小规模纳税人的当月起适用减征优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规定登记为一般纳税人的，自一般纳税人生效之日起不再适用减征优惠；增值税年应税销售额超过小规模纳税人标准应当登记为一般纳税人而未登记，经税务机关通知，逾期仍不办理登记的，自逾期次月起不再适用减征优惠。

46



六、按照现行规定应当预缴增值税税款的小规模纳税人，**凡在预缴地实现的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的**，当期无需预缴税款。

本公告下发前已预缴税款的，可以向预缴地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47



七、小规模纳税人中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销售不动产，应按其**纳税期**、本公告**第六条**以及其他现行政策规定确定是否预缴增值税；**其他个人销售不动产**，继续按照现行规定征免增值税。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48



八、小规模纳税人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的，**当期因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缴纳的税款**，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全部联次**追回或者按规定开具红字专用发票后**，**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九、**小规模纳税人**2019年1月份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的，2019年第一季度销售额未超过30万元），但当期**因代开普通发票已经缴纳的税款**，可以在办理纳税申报时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十、

小规模纳税人月销售额**超过10万元的**，使用**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51



已经使用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的小规模纳税人，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的**，**可以继续使用现有税控设备**开具发票；

**已经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可以继续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就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销售额**计算缴纳增值税**。

财务第一教室  
CFOCLASS.COM

52



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上文优惠政策。。

## 感谢聆听

微信搜索“财务第一教室”  
关注我们，提升你的价值  
新浪：@财务第一教室  
Tel：400-027-0056

